

通鼎互联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通鼎互联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0年7月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6月24日以电话和邮件相结合的方式发出。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会议的通知、召开以及参与表决监事人数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

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五届监事会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选举崔霏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会主席，任期与本届监事会同期。

特此公告。

通鼎互联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〇年七月六日

附件：简历（截至2020年7月6日）

崔霏女士，1988年2月出生，本科学历，中级会计师。2010年1月至2010年8月在江苏通鼎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任职；2010年8月至2011年3月，在本公司证券部任职；2011年3月至2016年2月任本公司证券事务代表；2016年11月至2019年2月在江苏通鼎光棒有限公司任财务部及综合部经理，2019年3月至今在本公司任财务部总经理助理；2020年7月起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崔霏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崔霏女士与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本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崔霏女士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崔霏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资格。